化工学院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方案及录取办法(公开招考)

1. 远程考核时间：

初试：6月16日

复试：6月19日

二、材料审核提交材料

将申请材料扫描制成PDF格式（做成类似论文合集的样式，包含封面目录），于2020年6月12日前提交资料至邮箱hgxy@njtech.edu.cn（PDF文件大小控制在10M以内）。申请材料包括：

1. 报名登记表原件

2. 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3. 本科和硕士阶段的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须加盖成绩管理部门公章）

4. 英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5. 两名以上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专家书面推荐信

6. 思想品德鉴定表

7. 学术成果材料复印件

8. 研究生活动证明材料（在读期间参加研究生科技论坛活动、江苏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项目申报或各类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

9. 个人科研计划书一份（2000字左右，内容包括申请人已主持或参加的课题、取得的科研成果、获得的科研创新和表现出的科研能力与素养，未来的学习计划和研究方向）

10. 往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进展情况报告

在学科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学院组织以博士生导师为主的不少于五人的本学科专家组成审核小组，对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查，并对考生的综合水平、学术成果和创新能力等方面进行打分（百分制）。进入综合考核的人选名单，经领导小组审核后报送研究生院，由研究生院进行审核并公示。

材料考核成绩计算公式为：材料审核成绩=学术成果×30%+创新能力×70%。满分100分，低于60分者、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不合格者，均不予录取。

三、远程考核安排：

（1）初试考核内容：

采用线上考核方式，考核英语和两门专业课。英语为合格考试，成绩不计入初试成绩。专业课每门满分50分、考试时间1.5小时。

 考核科目及参考书目如下：

|  |  |  |
| --- | --- | --- |
| 专业水平考核科目名称 | 适用专业代码及名称 | 参考书目 |
| 专业课1：2007 高等物理化学 | 0817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 无 |
| 专业课2：3004 学科研究进展（化工） |
| 英语（外语综合能力测试） |

英语水平测试：英语CET-6≥425或IELTS≥6.0或TOEFL≥85或在英文国际期刊上（会议论文除外）以第一作者发表过英文学术论文，可免予参加外语考试。外国语水平未达到免试要求的将进行英语（外语综合能力测试）考试，考试为闭卷形式，时间为60分钟，满分100分。英语成绩低于合格线的不予录取。

初试成绩计算公式为：初试成绩 = 专业课1成绩（50分）+专业课2 成绩（50分）。满分100分。其中专业课单科成绩低于30分者不予录取。

（2）综合考核复试内容：

复试以远程视频面试形式进行，满分100分，复试时长不少于30分钟。考生需预先准备汇报PPT(中英文均可，时间控制在10分钟之内，汇报内容为考生基本情况、参加的课题和成果、博士期间计划等)，主要考核申请者的科学素养、专业基础和科研潜质与创新能力。

综合考核复试成绩=语言表达与逻辑思维能力×20 %+科学素养与专业基础×20 %+科研潜质与创新能力×60 %。满分100分，低于60分者、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不合格者、心理健康不合格者，均不予录取。

四、录取办法：

录取成绩计算方式：综合成绩=材料审核成绩×10%+初试成绩×30%+综合考核复试成绩×60%。

学院根据当年学校下达的博士招生指标，依据申请人综合成绩（含考生材料审核成绩、综合考核初试成绩和综合考核复试成绩）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综合成绩相同的条件下，按综合考核复试成绩择优录取。综合成绩和综合考核复试成绩均相同的条件下，按综合考核初试成绩择优录取。最终拟录取名单报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公示。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老师 王老师

联系电话：025-83587816（化工学院办公室）

025-58139194（学校研招办）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浦珠南路30号

邮箱地址：hgxy@njtech.edu.cn

邮编：211816